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622116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30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苏州益投生物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玲珑湾11幢新农路167号室

代理机构 杭州一串数字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直升飞机；喷气式飞机；轻型飞机；螺旋桨飞机；滑翔机；涡轮喷气式飞机；航拍无人机（非玩具）；航空器；送货用无人机；空中运载工具